

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

京联图
精品书屋

黄室奇案 · 最后一案

奇案疑案侦探小说集

[法] 嘉斯东·勒鲁/著
卢志丹/译

[英] E·C·本特利/著
周国宝/译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

黄室奇案 · 最后一案

奇案疑案侦探小说集

[法] 嘉斯东·勒鲁/著
卢志丹/译

[英] E·C·本特利/著
周国宝/译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室奇案·最后一案：奇案疑案侦探小说集/（法）勒鲁
（Leroux, G.），（英）本特利著；卢志丹，周国宝译。—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2008. 10

（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

ISBN 978-7-5378-3127-7

I. 黄… II. ①勒…②本…③卢…④周… III. ①侦探小
说—法国—现代②侦探小说—英国—现代 IV. I50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5549 号

黄室奇案·最后一案：奇案疑案侦探小说集

（法）嘉斯东·勒鲁 著 卢志丹 译
（英）E·C·本特利 著 周国宝 译

*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www.bywy.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才智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8.5 字数：247 千字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ISBN 978-7-5378-3127-7

定价：25.00 元

目 录

黄室奇案

一 妖猫	1
二 “滚圆球”的报道	7
三 飘过百叶窗的“幽灵”	14
四 老姑娘玛蒂尔德	24
五 永恒未婚夫	28
六 奇怪的雅各老爹	32
七 床下的金发	42
八 司丹格森小姐如是说	49
九 大侦探的观点	55
十 不讨人喜欢的绿衣人	61
十一 讯问笔录	67
十二 手杖	79
十三 黑衣夫人的芳香	83
十四 谁是凶手	90
十五 围捕行动	94
十六 楼道奇迹	102
十七 楼道印象	104
十八 脚印	111
十九 阿瑟·兰斯先生	113
二十 做局	122
二十一 谁杀死了“绿衣人”	133

二十二 神秘脚印	136
二十三 德尔扎克先生被捕	140
二十四 外出旅行	147
二十五 庭审现场	148
二十六 揭秘真凶	153
二十七 有关拉森的真相	183
二十八 司丹格森小姐的隐私	187

最后一案

一 经济大崩溃	193
二 特大新闻:麦德森死了	198
三 卡波尔先生	204
四 调查伊始	215
五 不会说话的物证	232
六 班纳先生了解些什么	240
七 美丽的黑衣女子	245
八 证词	251
九 谁的指纹	255
十 富豪的年轻妻子	258
十一 杜伦特的结论	262
十二 单相思	271
十三 杜伦特的表白	276
十四 玫瑰色的结局	287

黄室奇案

一 妖 猫

1892年10月25日《时代日报》在最新消息栏以醒目的篇幅发表了如下新闻：

位于奥尔歇河畔埃皮内省附近的风景怡人的圣热纳维埃夫森林边缘的橡实庄园里的司丹格森教授公寓中发生了令人震惊的凶杀案。

昨夜，教授在实验室工作时，有人企图谋杀他，正在紧邻实验室的卧室里休息的司丹格森小姐目前命悬一线，医生们对她能否脱离生命危险不敢担保。

那一时期，司丹格森父女正进行着放射线的研究工作，这一项工作为日后居里夫妇发明镭作了先导，科学界一直紧密关注着司丹格森父女的研究。由此你们可以知道这条爆炸性新闻在巴黎乃至全世界引起的震动该有多么强烈！此外，人们都在翘首企盼着司丹格森教授即将在科学院宣读他那具有轰动效应的学术论文，这是一篇与“物质不会自生自灭”为依据的正统科学理论相悖的新理论，这种有关“物质分解”的新理论会彻底摇撼一直占据着统治地位的传统科学理论。

第二天，所有报纸都在头版头条报道了此案。其中《晨报》刊载了一位未署名的编辑撰写的题名为《神奇的罪行》的文章。报道如下：

下面是我们在橡实庄园采访到的有关凶杀案的部分报道。直至日前为止，庄园内的所有人只知在“黄室”内发现了身穿睡衣、躺在血泊之中的生命垂危的司丹格森小姐，其他情况一无所知。我

们无法从被害人口中获得事情真相，而且处在悲痛中的司丹格森教授目前还无法接受调查和采访，因此我们和司法部门的调查很难深入。不过万幸的是，我们采访到了被当地人称为雅各老爹的司丹格森府上的忠实的老仆，他曾和司丹格森教授一起冲进“黄室”——司丹格森小姐的卧室就在距城堡约三百米、位于花园尽头的一幢漂亮、幽静的小楼里，而且卧室和实验室紧邻着。

这位忠厚、善良的老仆是这样描述的：“案发夜间12点半，司丹格森先生还在工作，我也在实验室里整理和清洗实验仪器。每天晚上我都要等到司丹格森先生离开试验室后才去睡觉。那天晚上，玛蒂尔德小姐和她父亲一直工作到很晚，直到实验室的挂钟敲响12下之后，她才站起身向父亲道了晚安并轻轻地吻了他，还转过身对我说：‘晚安，雅各老爹！’，然后她推开了‘黄室’的门，我还清楚地听到她用钥匙锁门并插上了门闩，我觉得挺可笑，就对司丹格森先生说：‘您瞧！小姐准是怕“妖猫”，才锁上了二道锁。’而司丹格森先生正忙着他的工作，似乎没有听见我的话，没有回应我。恰在这时，我却听到外面传来一声凄厉的猫叫，令人毛骨悚然，不禁吓出一身冷汗，这正是妖猫的叫声，我真的很担忧，这只可恶的妖猫是否又会让我们整晚不宁！实话告诉您，每年天气转暖的时候，小姐都会住在这幢小楼上。为了不让小姐一人住在这小楼深处感到害怕，我就住在‘黄室’上层的顶楼里一直到十月份。这幢小楼建成已经四年多了，每当春暖花开的时候，花园里绿色的草地上开满了各种鲜花，小姐觉得小楼比城堡的景色要好，生机勃勃，所以每年一开春，她都搬到小楼来住。冬季来临的时候，由于小楼里没有壁炉，她就搬回城堡去住。

当时我和先生都静静地呆在实验室里。先生在桌前工作，我已经干完了手中的活，正呆呆地坐在椅子上望着先生的背影发愣，心想‘先生是位多么了不起的科学家呀！他知识那么的渊博，而且又聪明、勤奋，对仆人们如此宽厚。’也许正是因为寂静，才会使凶手以为我们都已经离开了实验室而溜了进来——我认为这一点是

非常重要，否则他不会如此胆大地溜进小姐的卧室。当实验室墙上挂钟的指针指向 12:30 时，挂钟发出清脆、响亮的声音，突然，从‘黄室’那边传来绝望而凄厉的尖叫声，这声音划破了寂静的夜空，显得十分骇人，我听出是小姐在叫：‘快来人啊！抓凶手！’随即又听到两声枪响，卧室内又传出桌子和家具被撞倒的混乱而巨大的声音，好像小姐在与凶手搏斗！小姐断断续续地在呼救‘……来人啊！抓凶手！……爸爸！爸爸！救救我！’

我和司丹格森先生立即跳了起来冲向小姐的卧室。想必你们能想像当时的情景。可是，刚才我已说过，小姐用钥匙和门闩在里面锁上了二道锁。我们拼命地撞着门，可门太结实了，撞了好几回都没撞开。天啊！当时的情形现在想起来仍让人害怕。我们绝望地听着小姐凄厉而恐怖的呼救，却无能为力，司丹格森先生像疯了一样狂怒地撞击着门，同时因自己无法解救女儿而着急地哭泣着。

望着眼前的一切，我突然想到了窗户，就向先生大喊了一声‘凶手一定是从窗户爬进去的，我去窗户那儿看看！’说完，发疯般地从小楼里冲了出去。

没想到的是花园的围墙和小楼相连，‘黄室’的窗户又朝着空旷的田野，我只能先跑出花园从园外绕到窗口，否则无法直接靠近窗户。我又拼命地向花园的栅门跑去，在路上遇到了听到枪声和我们的叫喊声而赶来的惊慌失措的看门人贝尔尼埃夫妇，向他俩简单扼要地说明了一下情况，我让看门人的妻子随我去开栅门，让看门人立即赶到司丹格森先生那儿。当我和看门人的妻子快速跑到‘黄室’的窗前，天空中明亮、皎洁的月亮清清楚楚地照着紧闭的窗户：百叶窗完好依旧，外面的铁栅栏丝毫无损——根本没有人动过这扇窗子。我还清楚地记得昨天是我亲手关的那扇百叶窗，而且还仔细地用一根铁栓将百叶窗固定住。尽管小姐体谅我工作繁多，为了减轻我的负担，她说不用我每天关窗户，她自己可以关，但我还是坚持每天去关窗户。明亮的月光让我清楚地看见窗户依旧，根本没有人可能从窗子里进去，当然我也无法从窗子进去救小姐了。

‘黄室’的门被小姐从室内锁住了，仅有的百叶窗也从室内紧闭，而百叶窗外的铁栅栏又是完好无损，即使你想把胳膊伸入栅栏里都是不可能的，当时急得我直跺脚，却又毫无办法……然而小姐却危在旦夕！实际上，我们已经听不到小姐的呼救声了……也许她已经奄奄一息了，或已经死去了……唉！一切都令人心焦，只有先生疯狂撞击门的声音不时回荡在深夜的上空。

我和看门女人又转头往回跑，当我们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回楼里时，司丹格森先生和贝尔尼埃不停地撞击着门，可是‘黄室’的门依旧紧闭。在我们所有人共同努力下，门终于被撞开了。看门女人手里举着一盏明亮的实验室的灯站在我们身后，强烈的灯光照亮了整个房间，我们看到的是怎样一幅可怕的景象啊！

‘黄室’很小，里面只放了一张小桌子，一个床头柜，一张梳妆台和两把椅子，最显眼的是一张宽大舒适的床，这都是小姐自己精心布置的。令人难以相信的是，室里一片狼藉，桌子、椅子及其他家具都被推翻在地，穿着睡衣的小姐昏死在地上，她的脖子上布满了看上去非常可怕的指甲印，鲜血淋漓……那些可怕的指甲差点抠下了小姐脖子上的肉，她的右太阳穴上的伤口还在不断地往外流血，地板上已凝聚了一大摊血，由此可见小姐一定是被人从床上拖下来的，而且与杀手进行过生死的搏斗。看到这一惨景，司丹格森先生惨叫了一声，扑到了女儿的身上。那情景令人心酸不已，我们都忍不住落下眼泪。万幸的是，司丹格森先生发现受害的女儿还有呼吸，便匆忙地与看门女人救护他的女儿，而我们则愤怒地到处寻找凶手。先生，我向您发誓，如果我找到了那个企图杀死我们女主人的凶手，决不轻饶他！可是他已经不见了，逃走了。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我们在床底下、家具后面和能够隐藏人的每一个角落都找遍了，并没有发现凶手，只找到了凶手留在屋里的一些痕迹——一块浸满血迹的手帕；墙壁上印有一个男人宽大的手印；地板上有许多那个凶手留下的脚印，脚印很大，而且所有走过的地方都留下了一种黑糊糊的烟灰。然而门上却没有任何痕迹，而且，先生，我在

前面曾告诉过您，‘黄室’是没有壁炉的，令人迷惑不解的是，这个男人是从何处进来又从何处逃跑的呢？在我和看门人分别寻找凶手的时候，看门女人一直举着灯站在狭窄的仅能通过一个人的门边，况且撞开的门紧贴着墙，那个人也不可能躲在门后从门口逃跑。而在这不大的房间里一切都一目了然，能遮掩的地方我们已都查过，确实没有发现任何人。还有一点我也能保证，那就是百叶窗还紧锁着，铁栅栏未被损坏，从窗户逃跑也是不可能的。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我都糊涂了，难道这一切是魔鬼干得吗？

这时，我们又看见了扔在地板上的手枪，是的，这把枪是我的，这一意外发现又使我猛醒过来——魔鬼是不需要偷我的枪来杀害小姐的！很显然那个人曾去过我的顶楼。偷走了我抽屉里的枪杀害了小姐，经过检查，得知凶手曾开了两枪。幸而凶手在作案时我和司丹格森先生在实验室，他目睹我不在作案现场，这对我来说简直是不幸中的万幸，否则这把手枪不知会把人们引向何种猜测，或许司法机关的警察们二话不说就会把我送上断头台，我的冤情就会永远说不清了。”

以下报道是《晨报》记者的采访后记：

我们如实地报道了雅各老爹的原话，想必读者已随着雅各老爹的讲述了解了‘黄室’凶杀案的大致情况。雅各老爹，你忠实地热爱着你的主人，特别是在发现了手枪之后，一再表白自己的忠诚，我们是完全相信你的！你的表白是你拥有的权力，我们能完全理解你，事实上你并没有任何过错。本来我们还想向这位可敬的雅各老爹——雅各·路易·穆蒂埃提几个问题，但是他却被正在城堡大厅中进行调查的预审法官派来的人叫走了。现在整个橡实庄园都被警察们严密地监控起来，他们小心地保护着所有通向那幢小楼的脚步——也许警察能从中找到凶手的脚印。面对警惕的警察及被严密看管的橡实庄园，我们实在是无法进入现场获得第一手资料来告诉读者。

本来我们还打算采访另外两位目击者——看门人夫妇，但他们

回避不见。我们最后只能在距离城堡围墙不远处的一个僻静的小旅馆里耐心地等待科尔贝预审法官德·穆勒盖先生。5点半钟，我们看见他和书记员一起走出城堡，在他即将登车离开之际，我们紧追他提了几个有关本案的问题。

“请问德·穆勒盖先生，您能否可以在不违反调查规定的前提下，向我们介绍一些案情？”

“对此我无可奉告！”德·穆勒盖先生严肃地回答，“不过，这件案子是我接手过的最离奇的案子，虽然我们了解和掌握的情况不少，但是我们越发地感到迷惑了。”

对于他这最后这一句话，我们请德·穆勒盖先生解释一下，他对此作出如下回答，很显然这些话是很耐人寻味的。

对这起谋杀司丹格森小姐的恶性案件来说，如果只靠检察院目前掌握的物证和人证而没有其他相关的证据，我个人认为这起凶杀案中的疑点是不可能迅速查清的。根据我们的逻辑推理，我们将对黄室内的墙壁、天花板和地板进行探测，探测的结果能够证明我们对事物的逻辑性的判断是否正确。明天我将和四年前修建这所小楼的建筑师们一起对小楼进行全面探测。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认为凶手进入司丹格森小姐的卧室只能通过房间通道，但是如果暗室，甚至没有任何出口，他是如何逃出去的呢？他究竟是从哪儿出去的呢？因此我和司丹格森先生都决定，哪怕是拆墙毁屋也要把有可能暗藏的通道探测出来。不管是天花板，墙壁，还是地板下面，如果没有窟窿，也没有地道——任何人或其他有生命的动物都能通过的通道都没有，那么只有相信雅各老爹所说的话，这一切都是魔鬼干的！

在当天发表的所有有关此案的报道中，只有这一篇未署名的报道最有趣，这就是我之所以在这里选用的原因。这篇文章还引用了预审法官意味深长的最后一句话提醒公众，他这最后一句话是——那么只有相信雅各老爹所说的话，这一切都是魔鬼干的！

文章是以一段颇有意昧的话来结束的。

现在我们都迫切地想知道雅各老爹所说的“妖猫”的叫声对这所小楼到底意味着什么。热心的“主堡客店”的店主告诉我们，“妖猫”是离圣热纳维埃夫岩洞不远的森林小屋里的阿的努大娘养的猫，它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发出凄厉的叫声。而阿的努大娘是一个很特别的圣徒。

“黄室”，“妖猫”，阿的努大娘，雅各老爹，圣热纳维埃夫，魔鬼，这些令人迷惑而又离奇的字眼构成了这一错综复杂的案件。也许明天，当镐头凿在墙上的时候，一切都会真相大白，起码也会像预审法官所说的那样：“根据人们对事物逻辑性的正常推理，但愿我们能尽早证实这一点。”此刻，躺在医院里的司丹格森小姐仍然神志不清，一直说着胡话，而她的话里唯一能听清的词就是：“凶手！凶手！凶手！……”连她的主治医生都在忧虑她是否能活过今夜。

在最新消息栏中，该报还报道说，警察局局长已给远在伦敦侦破一起证券丢失案的著名侦探弗勒德里克·拉森致电，命他火速返回巴黎。

二 “滚圆球”的报道

趁此时，我要向你们郑重地介绍我的朋友约瑟夫·勒特毕利先生。

那年我刚刚开始我的律师生涯，每次到预审法官那办理去马札斯监狱或圣·拉札尔监狱的许可证时常会在那儿的走廊里遇见他。正像人们叫他的那样，他长着一张讨人喜欢的圆脸，圆圆的脑袋像个皮球。这使我联想到他的名字——勒特毕利，或许正因为这个特点，他的新闻界朋友送给他这个贴切的雅号——勒特毕利，意思是“滚圆球”。我常听到新闻界朋友这样对我说：

“——你看见我们的勒特毕利了吗？”

“——快看呀，他就是好小伙勒特毕利！”

他常常为此气得满脸涨红。可是他这个雅号不但流传开来，而且逐渐人尽皆知。我第一次见他时，他才16岁半。开心时他活蹦乱跳，严肃时就板起面孔。凡是曾经和他接触过却又不了解他是怎样混入新闻界的人都曾有过这种疑问——他这么年轻，几乎还是个未成年的孩子，怎么就能在新闻界混呢？

当时奥贝尔康街发生了一起骇人听闻的凶杀案——这是一桩被巴黎人早忘记了的事件。一位妇女被肢解，被发现的尸体碎块拼凑起来时，唯独缺少只左脚。当时，《当代日报》和《晨报》为报道这个案件进行了明争暗斗，而且警察局为寻找这只脚花费整整八天时间却毫无所获。正当所有的人一筹莫展之际，这位稚气未退的少年在无人去过的一个阴沟里找到了这只脚，并把它交给了《当代日报》的主编——为了找到这只脚，他特地参加了一个巴黎市政府在塞纳河特大洪水造成巨大损失后临时组建的掏阴沟队。

当主编得知是这位少年用自己的聪明才智进行推理并找到的这只珍贵的左脚时，禁不住为能在报纸的“太平间”栏目中最先发表“奥贝尔康街女尸的左脚”而兴奋不已，并且对这位16岁少年的头脑具有如此侦探天赋而大加赞赏。

他兴奋地说：“我能为这只脚写出一篇相当出彩的文章。”

然后，主编同《当代日报》编辑部有关系的法医通了电话，并派人把一个装了这只脚的包裹交给了那位法医。接着就问这个后来被人们昵称作勒特毕利的少年想要多少薪水才愿成为该报社新闻栏目的记者。

年轻的少年被这从天而降的好事惊呆了，张大了嘴巴望了一会儿主编，然后腼腆地说到：“200法郎就行。”“我每月支付你250法郎，”主编毫不犹豫地说。“不过对任何人，你都要说你已经在本报社编辑部工作一个多月了。而且，还要郑重声明不是你个人，而是《当代日报》的报社发现了‘奥贝尔康街女尸的左脚’——在我们这里，个人的成绩是次要的，报社的利益才是一切。你听懂

了吗，我亲爱的小朋友？好了你可以走了！”

当这位新任命的记者告退后，刚走到门口又被主编叫住了。主编询问他的名字，这位新记者飞快地回答说：

“约瑟夫·约瑟凡。”

“听起来好像没有什么新意，”主编不满意地摇摇头说，“不过，只要你不署名，什么名字对本报社来说都一样。”

由于这位初出茅庐的小记者热情随和，又爱关心别人，他常能使抱怨者变得快乐，使那些善嫉者丢弃嫉妒他人之心，进报社没多长时间，他便结交了一大堆朋友。

巴罗咖啡馆，是社会新闻栏的记者们在去检察院和警察局采访犯罪案件之前常聚会交流信息的地方。在那儿，我的朋友，这位新记者勒特毕利，此时他已获得了这个雅号。他以他的聪明的推理，侦破了几起很有价值的案件而名声大振，甚至有传言说不了多久，他就能来去自由地进入保安局长的办公室了。再逢碰到哪起有价值的案件时，我们的勒特毕利就又被主编推到了最前方，他就能使那些大名鼎鼎的侦探们自叹不如。

在当时，刑事律师的工作与记者的报道之间不存在任何抵触。记者做的是对案件的生动再现，而律师需要的是案件的真相。

正是在巴罗咖啡馆里，我和勒特毕利的交情日深，在我们刚相识之初，我就对这个聪明伶俐而又随和善良的小伙子产生了好感。我从来未见过哪个人具有他这样罕见的逻辑思维能力——一个多么聪明而又赋有创造性的小伙子啊！

不过，使我和勒特毕利的友谊日渐深厚的原因，是由于我为《大路之声》报的司法栏撰稿从而进了报界的缘故。而且，我的这位新朋友独创性地在《当代日报》上开辟了一个名为《扑朔迷离》的司法通讯专栏，他经常向我讨教一些他所不熟悉的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

随着时光的流逝，我们认识有两年多了，我对他的了解日深也就更加喜欢我的这位朋友。平时我看到的他总是快乐的，甚至快乐

的有些过头，但我却慢慢的发现他虽然表面上天真烂漫，可他对待事物的严谨态度已远远超出他实际的年龄。曾经有好几次，我看到他深深地陷入在忧郁之中，便问他是什么原因。可每次他总是浅浅地一笑，不作任何回答。记得有一次我曾问到过他的父母，他却假装没有听到我的问话向我告辞了——对此他一向是闭口不谈。

然而，“黄室奇案”的发生，不仅使他跃身最优秀记者的行列，而且还使他成为国际上声名远扬的一流侦探。因为当时的报刊已经有所改变，几乎成为今日刑事犯罪专刊的前身，所以在他一个人身上同时具备了这两种能力并没有什么令人吃惊的。因为要同那些狡猾的罪犯作斗争，任何武器——不论是个人的或是公众的——都不多余。即使有些无聊的人们对此类报道大发怨言，我也认为值得高兴。也许有的人会对我的观点持相反意见，认为报纸总是谈论犯罪就会诱使一部分人去模仿犯罪，我认为这根本就是杞人忧天，完全没必要的。可社会上总有一些这样常有理的人，难道不是这样吗？

我依旧清楚地记得那天早晨年轻的勒特毕利走进我房间的情景。那是1892年10月26日清晨，当时我躺在床上读《晨报》上有关橡实庄园凶杀案的报道，勒特毕利走了进来，他的脸比平时红，眼睛比平时瞪得更圆更大，他兴奋地挥动着手中的《晨报》，大声对我嚷嚷：

“嘿，你看过这张报纸没有……我亲爱的圣克莱尔？……”

“你是说橡实庄园凶杀案吗？”

“当然是啦，你对此有何想法？神秘的‘黄室奇案’！”

“啊，我想杀人凶手不是‘魔鬼’就是‘妖猫’。”

“别开玩笑！”

“好吧，咱们言归正传，我不信凶手能穿墙而逃，但雅各老爹把凶器遗留在那儿却是天大的错误。因为雅各老爹一直住在司丹格森小姐的顶楼。今天预审官和小楼的建筑师将一起对整幢小楼的结

构进行细致的探测，我想用不了多长时间，探测会给我们一个结果，到那时我们就会知道，那个家伙是从哪儿进去的，行凶之后又怎样无声无息地溜回到司丹格森克先生身边，我能对你说什么呢？这只是我自己的一种推测而已……”

勒特毕利走到一把扶手椅前坐了下来，默默地点燃了从不离嘴的烟斗，抽了一会儿，他脸上兴奋的神情逐渐退去，然后他用一种揶揄的口气说我：

“真是年轻呀，年轻。身为律师，我毫不怀疑你有为罪犯开脱的能力，但是，一旦有一天你当上了预审法官的话，你很可能冤枉无辜者！你真是天才，年轻人！”他那种讥讽的语气，实在是让我受不了。

说完，他又默默地吸了几口烟说：

“如果没有人能找到秘密通道，那么就像预审法官说的那样，没有任何案件会比这起‘黄室’凶杀案更离奇的了。‘黄室奇案’越离奇，我对它的兴趣就越浓厚。”

“那么，你能推断出凶手可能从何处逃走呢？”我问道。

“不知道。”勒特毕利回答，“眼下还不能推测。可是，对那把遗落在黄室内的手枪，我倒是觉得它不一定是杀人凶器。”

“啊，我的上帝！那究竟是谁的呢？”

“谁的？毫无疑问是司丹格森小姐喽。”

“你简直都把我弄糊涂了。直说吧，我根本就没明白你是何意。”我有些恼火地说，勒特毕利耸了耸肩：

“你没有注意《晨报》文章里的某些内容吗？一些很值得注意的内容。”

“上帝呀，我觉得整篇报道都很离奇古怪。没有注意到什么特别的内容。”

“那么好吧。你注意到那上了锁的门吗？”

“这是合乎情理的事嘛。”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插销又是怎么回事呢？”

“什么插销？”

“司丹格森小姐进入卧室后，从里面插上插销又是为什么呢？……从以上这种行为来看，司丹格森小姐一定是对某人怀有戒备心理，才这样做的。她之所以这样谨慎小心，甚至把雅各老爹的枪都偷拿走，可见她是不愿让别人为她担忧，尤其是她的父亲——司丹格森先生。但她害怕的事情最终还是发生了……于是在与凶手搏斗的过程中，她拿出了雅各老爹的手枪，并迅速开了一枪，打伤了凶手的手，只可惜她开枪迟了，因此没能躲过凶手打在她右侧太阳穴上那致命的一击。当她倒在血泊之中的时候，那个凶手仓皇地逃了，因此墙上就留下了那个男人的血手印。”

“照你的推断，司丹格森小姐的右侧太阳穴就不是被枪打伤的喽！”

“尽管报上没提及这点，但我认为这不是枪伤。根据我的判断，司丹格森小姐使用手枪自卫是合乎情理的事情，但是凶手究竟使用的是什么武器呢？凶手显然知道雅各老爹住在顶楼，所以企图想掐死司丹格森小姐，由于她的反抗未能得逞，于是他便狠击司丹格森小姐的太阳穴，想致她于死地，但又不能发出太大的响动，以免惊动别人。出于上述假设，我想凶手使用的凶器大概是一根大棒或一把斧头——这样一种无声的武器……”

“可是你还没有讲出凶手是如何逃出‘黄室’的！”我接着问道。

“这回你可问到点子上了！”勒特毕利一边熄灭了烟斗，一边站起身说，若要把这件事搞得真相大白，我必须到橡实庄园去一趟，这就是我来找你的目的，你能陪我去吗？”

“我？”

“是的，我最亲爱的朋友。《当代日报》把这件奇案交给我采访，我必须尽快地搞清案子的来龙去脉，查它个水落石出——我需要你的帮助。”